五、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原阳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名称）的 原阳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玉米绿色高产高效行动项目、原阳县农业农村局2026 年玉米绿色高产高效行动项目4 分包 （项目名称及分包）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杀虫剂（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陕西先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4 人，营业收入为 13458.87 万元，资产总额为 6235.32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杀菌剂（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山东奥坤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07 人，营业收入为 7561 万元，资产总额为 3675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植物生长调节剂（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河北野田农用化学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818 人，营业收入为 97638 万元，资产总额为 91872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叶面肥（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河南德尔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 人，营业收入为 158 万元，资产总额为 90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武陟县兴农植物保护研究所

日期：2026 年 09 月 22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